

臨時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註冊事宜

表格 RR-16C - 獲提名的技術董事(TD)的經驗批註 (合資格人員批註)

(本表格只供法團申請人使用)

由合資格人員作出的經驗批註							
<p>- 本表格必須由合資格人員批註。合資格人員指曾負責獲提名的技術董事所參與的建築工程的：</p> <p>(a) 認可人士／註冊結構工程師／註冊岩土工程師； (b) 註冊承建商的獲授權簽署人、技術董事、其他高級人員；</p> <p>(c) 註冊建築師／註冊專業工程師／註冊專業測量師； (d) 政府建築師、工程師或測量師。</p> <p>- 另請參閱注意事項。</p>							
<p>致：建築事務監督</p> <p>本人為合資格人員，謹此證明_____ (獲提名的技術董事姓名) 具備 *5 年/ *3 年/ *___年(____至____) 在建築業的相關經驗，當中___年在本港獲取。</p>							
<p>✕</p> <p>合資格人員簽署</p> <p>(如適用，請蓋上公司/註冊承建商/政府部門印章)</p> <p>日期:_____</p>	<table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 合資格人員 姓名：_____ </td> <td style="width: 50%;"> 合資格人員 的身分_____ </td> </tr> <tr> <td> *註冊承建商 / *工程顧問公司 / *政府部門名稱：_____ </td> <td> *根據《建築物條例》註冊的編號 / *在專業團體註冊的編號 / *擔任的政府職位：_____ </td> </tr> <tr> <td> 電話 號碼：_____ </td> <td> 聯絡 地址：_____ </td> </tr> </table>	合資格人員 姓名：_____	合資格人員 的身分_____	*註冊承建商 / *工程顧問公司 / *政府部門名稱：_____	*根據《建築物條例》註冊的編號 / *在專業團體註冊的編號 / *擔任的政府職位：_____	電話 號碼：_____	聯絡 地址：_____
合資格人員 姓名：_____	合資格人員 的身分_____						
*註冊承建商 / *工程顧問公司 / *政府部門名稱：_____	*根據《建築物條例》註冊的編號 / *在專業團體註冊的編號 / *擔任的政府職位：_____						
電話 號碼：_____	聯絡 地址：_____						

注意事項

- (i) 任何人如作出虛假聲明或就重要事項作出失實陳述即屬觸犯刑事罪行，可能會被檢控。
- (ii) 每份表格RR-16C供一名合資格人員填寫。如獲提名的技術董事擬提供多於一名合資格人員作出的批註，可自行影印本表格使用。
- (iii) 請於本表格有“*”的位置刪去不適用者。合資格人員必須於表格的指定位置填寫他的資料及簽署。
- (iv) 本表格的批註關乎獲提名的技術董事具有的建築業相關經驗的年數。有關年數應符合他於屋宇署標準表格RR-11C填選的可供選擇的要求內訂明的數量。
- (v) 如獲提名的技術董事提交多於一份表格RR-12C至RR-16C的經驗批註/證明，他具備的建築業經驗的年數將會相加並會以其總和作考慮。
- (vi) 如填寫的內容有任何塗改，增加或刪減，合資格人員必須於有關位置旁簽署，方可作實。